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以现金3005.3268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上海新致信 · 少义则以安宁省:几部州政治广政门市设定门间总必须30053200770以99520077公司上市制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合计持有的15.3333%的股权,其中,拟以现金2025.3268万元收购上海东敦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3333%的股权,拟以现金588.0000万元收 购关联方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的股权;拟以现金392.0000万元收购关联方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 有的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0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
- 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
- ●本次交易已于2021年2月1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 过,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前,已将该交易的相关资料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并获得了事 前认可,且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概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致软件")拟以现金3005.3268万元收购上海 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致信息")少数股东合计持有的15.3333%的股权,其中: 拟以现 金2025.3268万元收购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 "东数创投") 持有的新致信息 10.3333%股权:拟以现金588.0000万元收购关联方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以下简称"常春藤三期") 持有的新致信息3,0000%股权; 拟以现金392,0000万元收购关联方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日照常春藤") 持有的新致信息2,0000%股权。本 次交易完成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新致信息100%的股权。

常春藤三期持有公司1.0438%股份,日照常春藤持有公司0.6959%股份,这两家股东与公司另两家 股东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均实际受上海常 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这四家股东合计持有公司8.0967%的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的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 标的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均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亦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二、交易对方(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常春藤三期持有公司1.0438%股份,日照常春藤持有公司0.6959%股份,这两家股东与公司的另两 家股东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均实际受上海 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这四家股东共计持有公司 3.0967%的股份,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公司名称: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2年12月13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兴贤路1388号2幢一层1077室

至营范围:创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及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F展经营活动 】 党奏藤二期的会似 人 出资情况加下表。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常春藤(上海)股权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000.0000	5.8824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 务合伙人
2	翁吉义	3,000.0000	17.6471	有限合伙人
3	上海嘉定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	14.7059	有限合伙人
4	朱永官	1,500.0000	8.8235	有限合伙人
5	夏朝阳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6	张磊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7	施永雷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8	张春定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9	宫相学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0	阮艺力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1	宋英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2	庄仲生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13	周建民	1,000.0000	5.8824	有限合伙人
	合计	17,000.0000	100.0000	_

常春藤三期的实际控制人为翁吉义 常春藤三期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16,638,679.43元、净资产116,081,843.00元,2020年度

业收入0.00元、净利润-1,414,323.07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日照常春藤 公司名称: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成立时间:2013年11月7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春藤(日照) 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涉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海曲东路396号日照国际财富中心第38层

经营范期,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需省级发改部门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 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日照常春藤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

13.19	ロルハセかメモセ	ELIDERRI ()J) L)	III DEL PUDIT (70)	
1	常春藤(日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2,000.0000	6.6667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 务合伙人
2	日照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33.3333	有限合伙人
3	日照兴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4	寇光智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5	日照市凌云海糖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000	有限合伙人
6	日照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7	山东华信工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8	林丹丹	2,000.0000	6.6667	有限合伙人
9	日照浩瀚国际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10	山东洁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11	杭州奇熙尚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3.333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000.0000	100,0000	-

日昭常春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67.815.426.41元、净资产167.683.180.18元、2020年度

划收入0.00元,净利润-2.388,369,39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交易对手方(非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成立时间:2014年11月0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东熙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资本: 2952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苍梧路25号1号二层209室

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东数创投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

15.15	台区人名称/姓名	EDSERW(JJJC)	TELEST LEGIS (No)	台1八八尖別
1	上海东熙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 合伙)	300.0000	1.0163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 务合伙人
2	银创百汇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0	33.8753	有限合伙人
3	山东高速青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	27.1003	有限合伙人
4	上海刨驷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6,000.0000	20.3252	有限合伙人
5	科学技术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 新基金管理中心	5,000.0000	16.9377	有限合伙人
6	上海东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	0.7453	有限合伙人
	合计	29,520.0000	100.0000	-

东数创投截至2020年12月31日总资产184,687,685元、净资产174,853,219元,2020年度营业收 入54,330元、净利润-3,113,821元,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交易标的为常春藤三期所持新致信息3.000%的股权、日照常春藤所持新致信息2.000%股权、东数创投所持新致信息10.3333%股权。其中,公司收购少数股东常春藤三期所持新致信息3.0000% 的股权和日昭常春藤所持新致信息2,0000%股权的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1月20日

法定代表人:张喆宾

注册资本: 人民币1.628.6644万元

在加页本:八尺(II), 02600947/JM. 注册地比: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华申路198号一幢五层C-18室 经营范围:从事信息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科技、机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

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转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主要股东: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4.6667%,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0.3333%、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会伙企业(有限会伙)接股3,0000%、日昭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0000% 新致信息(合并报表)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21,351.62万元、负债总额12,

635.95万元、净资产总额8,715.67万元,2020年度未经审计营业收入22,667.78万元、净利润502.05万元。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洗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 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五、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 定价原则, 方法和依据 (一)是URMA, 74在4中1856 本次交易价格总计为人民币3005。3268万元, 其中980.0000万元为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价格系公司 与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20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股

权收购所涉及的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0] 第60136号)为基础协商确定。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资产评估机构。 根据该评估报告,对标的公司采用了收益法、市场法两种方法分别对资产的价值进行评估,评估情 1.收益法评估结论

经收益法评估。新致信息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6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19 600.00万元,其中:总资产账面值为10,336.55万元,负债账面值为3,021.82万元,净资产账面值为7 314.73万元,增值额12,285.27万元,增值率167.95%。 经市场法评估,新致信息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6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20,000.00万

元,增值额12,685.27万元,增值率173.42%。 3.评估结果的选取 根据水项目评估目的和季估资产的目体情况 经综合分析 老虎别收益法 市场法评估值较为接近 且收益法能够更好的反映评估对象的真正价值,评估人员确定以收益法评估结果19,600.00万元作为本

由于市场法是通过分析对比公司的各项指标,以对比公司股权或企业整体价值与其某一收益性指标、资产类指标或其他特性指标的比率,并以此比率倍数推断被评估单位应该拥有的比率倍数,进而得 出被评估单位股东权益的价值。评估人员选取可比公司可能存在独有的无形资产,或有负债等不确定因素或难以调整的因素,致使存在上市公司比较法的评估结果与实际企业价值离散程度较大的风险。考虑 到收益法评估是以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预期未来能够获取利润为基础,其计算过程采用了大量 直接反映企业盈利能力的参数,其评估结果综合了企业资产量、资本结构、行业前景、管理水平、组织效率、人力资源等一系列的衡量要素,可以相对全面地体现了企业的整体价值,且其未来收益是有相应的 可见业绩数据支撑。)定价的公平合理性分析

次经济行为的评估结果更为合理。理由如下:

根据上述评估结果,新致信息15.3333%股权评估值为3005.3268万元。经各方协商,本次公司就新 致信息15.3333%股权的收购价格为3005.3268万元。 六、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协议主体:关联方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让方)、关联方常春藤(上 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让方)、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让方),上海 新教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方)。 2.本协议自各方签署并加盖公章,并自收购方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股权转让相关议案之日起生效。

3. 交易价格: 收购方拟向三家出让方共支付现金3005.3268万元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致信息 15.3333%的股权 4.支付方式及期限:由收购方按协议约定向出让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5.交割安排:出让方应于收到本协议约定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后立即配合目标公司办理本次股权

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于转。 6.未尽事宜各方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

七、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新致信息100%的股权,这将有利于其贯彻公司的战略决策和经营理

念,提高其运营和决策管理效率,实现公司整体资源有效配置。新致信息作为新致软件布局日本市场的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

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

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关联董事魏锋回避表决,此议案获出席会 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符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战略发展需要,收购完成后将有利于

其贯彻公司的战略决策和经营理念,提高其运营和决策管理效率,实现公司整体资源有效配置。本次股 权收购的交易定价方式合理,交易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前,已将该交易的相关资料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并获得了

事前认可,且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 本次交易的变施。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方案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拟定,交易定价 以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结果为依据,价格公允,不会损害公 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获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表决通过。 本次交易价格委托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评 估。本次关联交易价格以评估价格为基础,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不存在损害 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 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前。已将该交易的相关资料是交合司独立董事审阅并获 得了事前认可,且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 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科 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2、本次交易定价以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结果为依据,价

、不及文类的正历人员可证为"则以有代义为政治的工厂中口有限公司户口记录为区部、所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无

异议。

(一)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

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20]第60136号)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

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2月3日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华 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经理离任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1. 公口坐外旧心			
基金名称		银华盛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盛利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63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向伊达女士	
商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旻先生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旻先	生	
离任原因	工作安	排变动	
离任日期	2021-02-01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 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完成标 特此公告。	目关手	续。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 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

)有限公司与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 É	2021年2	2月4日起,度	小满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	8)、赎回业务ま
费>			(事项公告如下: 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的基金		
				是否开诵申购、赋	是否开诵定期定额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П	投资
	1	161820	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是	是
	2	519001	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3	161834	银华鑫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是	是
	4	501022	银华鑫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是	是
-	二、本次	优惠费率活动	适用基金		
	1	001264	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2	001280	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3	001289	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4	001703	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	002161	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03940	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006496	银华安盈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8	005771	银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6415	银华中短期政策性金融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10	005112	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	
	11	006119	银华中证央企结构调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	
	12	005250	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5251	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01163	领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180003	领华
24	183001	假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25	000823	報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000904	领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7	001808	领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002307	领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180001	模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
30	180010	领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180012	領华富裕主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180013	個华领先演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180018	報华和谢主聰灵活配置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180020	频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180028	频华水祥灵洒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180031	领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	000194	领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价额
38	000286	额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39	180015	领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180025	概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41	501083	领华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006339	领华MSCI中国A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类份额
43	008889	领华中证5G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价额
44	161838	额华创业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008116	领华沪深股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	008978	领华长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7	161837	概华大盘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009017	领华港段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9	009394	報华同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	009859	额华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161810	领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2	009960	報华多元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	009852	频华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	008671	模华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161820	颁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6	009542	頻华富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7	519001	個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	005235	假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59	161834	版华鑫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0	501022	概华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1	002501	领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忧惠活动 021年2月 5用投资	月4日起持续进 者范围	持了,结束时间另行公告。 (眷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并通过度小满网上申购(含定)

3. 致率优惠内容 后动期间,通过度小满办理上述基金(仅限场外前端模式)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具体折扣费率以 度小满安排为值。其中,优量前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数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上述基金等标定能采取基金合同、招募班明千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支布的最新业务公司。 4.本费率优惠活动内容的解释权归度小满,费率优惠活动内容执行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度小满的安

1.以上非名小疗论局。 2.此优惠活办权服场-析端模式,优惠活动或业务规则如有变动,请以各参加活动代销机构最新公告信息为准。 3.银华施帧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P),银华総介价值优选混合理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锐灵活配混名之 券投资基金(LOP),银华盛盛克西配置混合型进券投资基金(LOP)最低定设量允金缴为10元。如代销机场开展 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满足上述规定后如有不同的,投资者在代销机构办理上述业务时,需同时遵循代销机构的相 ^{奔规定。} 4、度小满各地代销网点及联系方式请以度小满的公告为准。

5.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10号院西区4号楼 客户服务热线:95055—4

公司网站:www.baiyingfund.com 2、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85186568、400-678-3333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

国于母公司所 : 描谷的绝利润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直空、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 特别提示

1、本次授予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共11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00万股,占授予前 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本总额764.113.035股的1.96%

2、本次授予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上市日期为 2021年2月4日,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3、2020年限制性股票上市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64,113,035股增加至779,113,035股;本次限制性

股票授予,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 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公司完成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0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

设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 划")、《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 青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 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东雪莱特光 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 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人员名单》。 2、2020年11月26日—2020年12月6日,公司将激励对象的名单及职位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

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0年12月8日,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 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掩要》、《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2020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 义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0年12月14日

2、授予价格:1.00元/股

3、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划限制性股票总量的100%,占公司公告日股本总额的1.96%。具体数量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 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告日股本 总额的比例
	冼树忠	董事长	400.00	26.67%	0.52%
	张桃华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300.00	20.00%	0.39%
	中层管理。	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9人)	800.00	53.33%	1.05%
		合计(11人)	1,500.00	100.00%	1.96%
Ę	5、本次限制	性股票授予完成后,不会导到	b公司股权分布不	符合上市条件要	求,也不会导致公

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6、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与公司前次经董事会审议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本次完成登记的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限制性股票数量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及第

7、解除限售安排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50% .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去由遗解除隐集的限制性股票或因去达到解除隐集条件而不能由遗解除隐集

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 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8、解除限售条件: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 票应当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若激励对象对上述情形负有个人责任的,则其获授的尚未解除限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

某一激励对象出现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该激励 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应当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注销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考核年度为2021-2022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

-0	次,各年度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卜表所示:						
Ī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	对应考核 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Γ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1年	以2019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2年	以2019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5%				

对于上述解除限售安排的业绩考核目标,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计划规 定比例解除限售。反之, 若解除限售条件未达成, 则公司按照本计划相关规定, 以授予价格回购限制性股

(4)个人厚面的绩效老核要求

根据公司制定的《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 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在本计划有效期内的各年度,对所有激励对象进行考核,目前对 个人绩效参核结果共有优秀、良好、中上、殿四档、若濑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共有优秀、良好、中上、殿四档、若濑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一般档,则上一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合格;若濑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一般档,则 - 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不合格。

根据《考核管理办法》,若激励对象考核合格,则激励对象所获限制性股票中当期进入解除限售期 的可以解除限售;若激励对象考核不合格,则其相对应所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即由公司以 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具体考核内容根据《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1月20日出具了《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大作验字[2021]000049县) 审验了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的实收情况 经审验 截至 2021年1月18日止,公司已收到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1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5,000 000.00元,全部为货币资金出资。截至2021年1月18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79,113

035.00元,股本为人民币779,113,035.00元 四、本次授予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 授予2020年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日期为2021年2月4日。

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

本公积",不确认其后续公允价值变动。

五、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比例 二、无限售条件B 三、股份总数

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按新股本779,113,035股摊薄计算,2019年度每股收益为-0 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说明 因公司债务压力较大及持续实施债务重组,本次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限制性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全

八、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会计处理、公允价值的测算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处理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按照下列会计处理方法对公司股权激励 计划成本进行计量和核算; (1)授予日 根据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份的情况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在限售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和限制性股 票各期的解除限售比例将取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计入成本费用、同时确认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其他资

(3)解除限售日 在解除限售日,如果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可以解除限售,结转解除限售日前每个资产负债表日确认 的"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如果全部或部分股票未被解除限售而失效或作废,则由公司进行回购 注销,并减少所有者权益。 2、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一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 规定,限制性股票的单位成本=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价格,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授予 日收盘价. 公司按规定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

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解除限售的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 常性损益中列支。 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则2020-2023年股份支付 费用摊销情况如下

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 E度审计报告为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

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影响程度不大,若考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 正向作用,由此激发激励对象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 九、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权比例变动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柴国生,其一致行动人为柴华。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764 113,035股增加至779,113,035股,导致公司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变动。

股东名称 上,参与激励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制性股票授予上市日前6个日立志/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2020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上市日前6个月无买卖公司股票的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截至本公告披露口,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羟股股东苏州套普成长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警告战长")持有公司股份的14,450,0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65%。本次 5度764,8普克成长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4,5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4.36%。占公司总股本的

10.20%。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账股东赛普成长的通知,获悉其持有的2,500万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信达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 称	是否为控 股股东	本次质押 股数(万股)	是否为 限售股	是否补 充质押	质押起 始日	质押到期 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 资金用设
赛普 成长	是	2,500	否	否	2021年2 月1日	2023年2 月1日	信达证 券	24.64%	9.03%	自身资金需求
合计	/	2,500	/	/	/	/	/	24.64%	9.03%	/

45,000,0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3大遗漏承担责任。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华邦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邦制药")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利伐沙班片的《药品注册批件》,现

利伐沙班片主要用于择期髋关节或膝关节置换手术成年患者,以预防静脉血栓形成(VTE);成人

71,440,6

深静脉血栓形成(DVT)和肺栓塞(PE),降低急性DVT后DVT复发和肺栓塞(PE)复发的风险;亦可用于一种或多种危险因素(例如:充血性心力衰竭,高血压、年龄≥75岁,糖尿病、卒中或短暂性脐缺血发作病设)的非瓣膜性房崩成年患者。以降低卒中和全身性栓塞的风险。《中国肿瘤用长静脉血栓栓塞压筋防与治疗专家指南。(2015版)》《中国骨科大手术静脉血栓栓塞症筋防指南;等国内权威指南,推荐Xa因子抑制剂利伐沙班等用于预防静脉血栓栓塞。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华邦制药获得利伐沙班片的注册批件,视同通过一致性评价,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管线,拓展了公司产品部行领域,对进一步丰富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探索新的营销模式均有积极意义。随着该产品市场占有率的逐步增加,对公司业绩的提升将产生积极影响。 四、风座症环 药品获得注册批件后公司将尽快启动生产和销售,期间可能受到一些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未来、公司将依据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等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

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中和宫教师依法录码法使事代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本公告用证的法與目於特別性。 本公告所載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被 的数据为准、提爾投資者主意投資风险。 ——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指指标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填列)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一) 报台期的宏昌市60. 则身水60.0% 中级岩星亚加力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炎新冠疫情能等。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有用下落,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0,816.49万元,同比下路 12.71%;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144.06万元,同比下路2.34%。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88,716.28万元,较报告期期初增长121.46%,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79.152.26万元,同比增长161.74%。 二) 变动幅度达30%以上指标的说明

(二) 交易/明显交易/初入上199/13097 危资/而但接收长121.46%。归属于每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同比增长161.74%。股本同比增长33.3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者的每股净资/产同比增长96.31%,以上指标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募集资金所致。

公司不存在可能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 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东来涂料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1.17元/股,成交的最低价格为10.68元/股,交易总金额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特此公告。

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人民币30,356,682.93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1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2.33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回购方案的实施进展情况:截至2021年1月31日,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2,338 0.54 %,成交的最高价为11.17元/股,最低价为9.65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29,977,048.91元(不含印花 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4 %,交易总金额129,977,048.91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1年1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 税,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2021年1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2.33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54%,成交的最高价为11.17元/股,最低价为9.6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129,977,048.91元(不含印 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同 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金额下限为2.5亿元,上限为5亿元;回 公司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 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 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 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日

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 2021年1月15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2,764,000

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解除限售时间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①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次质押后,公司控股股东赛普成长累计质押股份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44.36%,占公司总贴本的16.26%。鉴于赛普成长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